

公告主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技術移轉《非專屬授權》遴選廠商公告

公告日期：100年06月13日

一、技術名稱：豬冷凍精液製作技術

二、技術內容：

- (一)冷卻與冷凍稀釋液之配方。
- (二)冷凍精液之處理與操作技術。

三、技術提供者：畜產試驗所

四、廠商資格：

- (一)廠商業別：農民團體、畜牧有關產業團體、領有畜牧場登記之畜牧場、領有登記證之公司或行號。
- (二)應具備之專門技術：具備豬飼養管理經驗與繁殖相關技術及試驗室經驗等。
- (三)應有之機具設備：顯微鏡、離心機、冷凍櫃、可調式溫控降溫儀、液態氮桶、滅菌設備等。
- (四)應有之研究或技術人員人數：2人。

五、預期利用範圍及產品：自行保種、提供凍精服務及販售冷凍精液。

六、授權金額：50萬元

七、授權年限：5年

八、申請方式：

- (一) 由網際網路([www.tlri.gov.tw](http://www.tlri.gov.tw))下載申請表格，填妥後逕送至畜產試驗所技術服務組。
- (二) 亦得逕至畜產試驗所洽詢技術資料及申請表格，地點：台南市新化區牧場112號技術服務組。承辦人員：王斌永助理研究員，聯絡電話：(06)5911211 轉 342，傳真：(06)5912695。
- (三) 技術移轉相關規定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辦理。